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蔡有垣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00204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27487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646609_11027487300_1_3646609_11027487300_1.pdf)

主旨：有關110年度「教育部戶外教育成效卓越獎」徵件截止日期延期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14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85552號函辦理。

二、因疫情考量，教育部展期旨案徵件期限，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一)獎勵對象：

- 1、學校績優獎：積極推動戶外教育成效卓著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獎勵對象依教育階段，分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組。
- 2、個人貢獻獎：長期推動戶外教育成效卓著之各級學校之校長、教師、職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實驗教育機構之教學人員與職員。

(二)延長後申請方式及時程：請各校於110年10月15日（星期五）前，彙整學校績優獎及個人貢獻獎之報名資料（含



推薦報名表、3分鐘影音成果、所有書面資料文件及相關證明文件等，詳參實施計畫-陸、繳交資料），並將核章後推薦報名表、電子檔案光碟（含影音成果檔案、各書面資料文件word檔及掃描後pdf檔）及所有書面資料紙本，寄送至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蔡有垣承辦人，以利後續彙整與函送事宜。

(三)選拔方式：獎勵對象之選拔，分為初選及決選二階段辦理，由教育部組成選拔小組辦理選拔；該部亦得委由相關機關、學校或專業機構辦理選拔。

(四)獎勵內容：

1、學校績優獎：獎勵名額國小組15至20名、國中組特優5至10名、高中組3至5名（得由選拔小組依當年度推薦件數及品質彈性調整獲獎名額），由教育部各頒發獎座乙座及獎金十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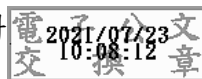
2、個人貢獻獎：獎勵名額5名，各頒發獎座乙座（得由選拔小組依當年度推薦件數及品質彈性調整獲獎名額）。拔小組依當年度推薦件數及品質彈性調整獲獎名額）。

三、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高小姐（02）2462-2192轉1247，電子信箱 peggiekao@email.ntou.edu.tw或本府教育承辦人。

四、檢附實施計畫（含附件總表）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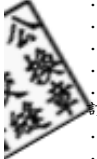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裝



線